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6-091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 22 转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以邮件或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姚良松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丰富投资者回报手段，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2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4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2、如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上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股东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5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 (%)	拟回购资金总 额 (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减少注册资本	216.21~432.43	0.36~0.71	10,000~20,000	自公司股东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注：上述拟回购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46.25 元/股测算，具体的回购数量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6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 46.25 元/股，该价格不高于本次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

具体回购价格将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7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8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拟全部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在回购完成后，对本次已回购的股份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注销事宜，注册资本相应减少。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9 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并注销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公司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0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工作顺利实施，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办理股份回购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执行与本次股份回购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及合约等；
- 2、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及操作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相关的全部业务；
- 3、根据股价走势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时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等；
- 4、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公司董事会表决的事项外，

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5、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根据本次股份回购的实际情况，对回购股份进行注销，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并向有权部门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及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

6、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如需要）；

7、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上述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欧派家居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92）。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欧派家居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93）。

三、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5 日